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溢科技”或“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董事会秘书郑映虹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郑映虹女士因突发影响个人履职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郑映虹女士将不在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郑映虹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郑映虹女士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董事长罗瑞发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尽快确定董事会秘书人选。

截至本公告日，郑映虹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下称“敏行电子”）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郑映虹女士持有敏行电子 6% 股权，敏行电子持有公司股份 30,61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5%。郑映虹女士在公司首次发行股份并上市时承诺“在本人担任金溢科技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将在其申报离任后 2 个交易日内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离任后，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继续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其本人承诺进行管理。

郑映虹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郑映虹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0日